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 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（20240747）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（2024 年第 44 号），涉及我镇 3 家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东莞市长安甘记蔬菜店销售的白萝卜（购进日期：2024-04-29）

（一）东莞市长安甘记蔬菜店销售的白萝卜（购进日期：2024-04-29），经抽样检验，噻虫嗪项目标准指标为 ≤ 0.3 mg/kg，实测值为 0.78mg/kg，不符合 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东省东莞市质量监督检测中心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没有发现该抽检批次的白萝卜（购进日期：2024-04-29）。

经查明，当事人共采购上述不合格批次白萝卜 6.5kg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（三）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二、东莞市长安小利鱼店销售的泥鳅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06）

（一）东莞市长安小利鱼店销售的泥鳅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06），经抽样检验，恩诺沙星项目标准指标为 $\leq 100 \mu\text{g/kg}$ ，实测值为 $480 \mu\text{g/kg}$ ，不符合 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东省东莞市质量监督检测中心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没有发现该抽检批次的泥鳅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06）。

经查明，当事人共采购上述不合格批次泥鳅 10kg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（三）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三、东莞市长安祥金蔬菜店销售的四季豆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3）

（一）东莞市长安祥金蔬菜店销售的四季豆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3），经抽样检验，克百威项目标准指标为 $\leq 0.02 \text{mg/kg}$ ，实测值为 0.078mg/kg ，不符合 GB 2763-2021《食品

安全国家标准《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检验检测中心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没有发现该抽检批次的四季豆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3）。

经查明，当事人共采购上述不合格批次四季豆 10kg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（三）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四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